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体卫艺函〔2019〕59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河南省大学生华光系列体育 竞赛活动的函

各高等学校：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全省学校体育竞赛计划的通知》（教体卫艺函〔2018〕338号），现将桥牌、乒乓球、围棋、网球、羽毛球、啦啦操、健美操、篮球（按举办时间排序）8个项目的系列竞赛规程下发你们（其他项目竞赛规程随后集中下发），请认真做好报名工作和参赛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同时，请各参赛学校做好安全教育和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学生在前期训练和参赛过程中的各项安全。要为学生训练、参赛、路途中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确保在本年度竞赛活动安全平稳开展。未尽事宜以各单项协会补充通知为准，未确定时间地点项目请关注报名平台竞赛信息。

- 附件：1. 2019年度河南省大学生“华光杯”桥牌比赛暨教职工第十二届“园丁杯”桥牌比赛规程
2. 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第十五届乒乓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3. 关于举办河南省高校第十五届“校长杯”乒乓球比赛的通知
4. 2019年首届河南省高校围棋锦标赛规程
5. 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第十一届网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6. 河南省普通高校第十四届“校长杯”网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7. 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第九届羽毛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8. 2019年河南省校园啦啦操锦标赛竞赛规程（大学组）
9. 2019年河南省大学生“华光”系列体育竞赛暨河南省第八届健身操舞锦标赛竞赛规程
10. 2019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第27届篮球联赛竞赛规程

2019年3月28日



附件1

2019年度河南省大学生“华光杯”桥牌比赛 暨教职工第十二届“园丁杯”桥牌 比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河南省教育厅

二、执行单位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桥牌协会

三、承办单位

郑州财经学院

四、协办单位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高校体协分会

五、比赛时间与地点

比赛时间：2019年4月19日-22日。

报到时间、地点：2019年4月19日下午18：00前到郑州金鼎酒店报到；当天20：00召开领队会议。

4月20日上午9：00开幕式后开始比赛。

六、比赛形式、参赛资格

比赛形式为团体队式赛和双人赛。团体队式赛分为“华光杯”大学生男子组、女子组和“园丁杯”教工组3个组进行；双人赛

为“华光杯”大学生男子组、女子组2个组。

1. “华光杯”参赛资格

报名队员必须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公民，并按照教育部关于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招生、录取的有关规定，经省级招生办公室审核录取，进入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全国高校新生录取及在校学生学籍管理系统（数据信息库）”中普通高等教育的在校学生。各高校可报男子组和女子组各1队参加“华光杯”团体赛比赛，每队可报4名（2对）队员参加双人赛。各单位限报领队1名，各队限报教练1名，运动员4-6名。领队、教练由教工担任，且不能上场比赛。

2. “园丁杯”参赛资格

我省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机构的职工（在编的正式职工或合同制职工）或具有正式学籍的学生，均可以学校或机构为单位报名参加。每队限报领队、教练各1名，队员4-6名，领队、教练可以上场比赛。

各组队员不能重复报名和交叉参赛。报名单位对报名人员身份的真实性负责，所有队员应携带身份证和工作证、学生证等能够证明其身份的证件参加比赛（备查）。

七、竞赛规则

1. 大学生“华光杯”男子组、女子组团体赛视报名情况，采用单循环或双循环进行比赛。

2. “园丁杯”组采用积分编排，第1轮根据上届比赛名次确

定主队（编为1, 3, 5, ...号），其余为客队，并随机编排。以后各轮按积分由高到低编排，单数轮小号队为主队，双数轮大号队为主队。共进行8轮比赛。

3. 比赛执行《中国桥牌竞赛规则2018》，团体赛采用连续20分VP制；双人赛采取序分制。

4. 比赛轮数、每轮牌副数根据报名情况确定，并在赛前公布。

5. 女生可以参加男子组比赛，男生不得参加女子组比赛。

八、录取办法

1. “华光杯”团体赛男子组、女子组、“园丁杯”组各录取、奖励前8名。报名不足8队时，按报名队数减1录取。

2. 双人赛为“双冠军”制，各方向根据总序分，录取前6名，颁发证书。双人赛报名不足6桌时，按报名桌数减1录取。

九、赛场纪律及其他相关规定

1. 比赛应按时到场。团体赛迟到5分钟以内，扣0.5VP；超过5分钟不满10分钟，扣1VP；超过10分钟不满15分钟，扣2VP；超过15分钟，按弃权论处。双人赛迟到按弃权论处。

2. 赛场内严禁吸烟，所有运动员、教练、领队和裁判都要严格遵守。

3. 所有运动员、教练、领队在赛场均不得使用手机和其他通讯工具。如有违反，第一次给予警告并扣除该队5VP，第二次则取消该队比赛资格。

4. 牌桌上发生违规，要请裁判到场处理，不得自行了结。

5. 比赛过程中队员不得离席。如确需上厕所，应报告裁判，征得裁判长同意后方可。

6. 闭室除相关队员和裁判外任何人不得擅入。

7. 开室可以参观，但本队队员(包括闭室先结束比赛的队员)不得观看本队比赛。其他人观看时要相对固定位置，不能走动，不得与运动员交谈。违者将视情况扣除相关队1—5VP，情节严重者取消相关队比赛资格。

8. 发现非报名队员上场或报名资格不符的，取消该队本次比赛参赛资格。

9. 本《规程》有明确规定的，以本《规程》为准；未尽之处，按《中国桥牌竞赛规则2018》有关条款执行。未尽事宜，由组委会研究决定。

十、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会务：杨发星，电话13503838195

报名：王玉富，电话13607689037，信箱13607689037@126.

com

2. 报名时间及报名办法

(1) 本届比赛大学生组采用网上注册报名与向组委会竞赛部电子版报名相结合的办法。所有拟报名参赛的学校于2019年4月8日之前，登录www.hnsxty.com，按照网上要求进行报名，平台报名技术联系人：刘长青 13938754234，赛事联系人：王玉富

13607689037。

(2) 其他组别包含大学生组，在2019年4月8日之前，将报名表电子文档及盖章的报名表图片一并发到电子邮箱13607689037@126.com。逾期不接受报名。

3. 报到地点、路线

报到地点：金鼎酒店（文化路与英才街交叉口西北角），电话：0371--63516066。

路线：

在郑州火车站东广场乘6路，到文化路英才街站下车。

郑州东站（高铁站）乘162路到花园路刘庄站换乘156路到文化路英才街站下车；或从郑州东站乘坐地铁1号线到紫荆山站换乘2号线到刘庄站出站，再换乘公交156路到文化路英才街站下车。

自驾车走连霍高速从文化路站下（往北四环开元路方向），沿文化路向北到文化路英才街交叉口。

4. 比赛地点

郑州财经学院（南门）。地址：郑州市惠济区天河路36号，天河路与开元路交叉口向南500米路西。比赛时间驻地和赛场之间有专车接送。

5. 费用

食宿统一安排，食宿、交通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填写报名表时请预定房间数。

6. 保险

各参赛单位负责办理参赛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路途和比赛期间)。报到时提供保单凭据。

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第十五届 乒乓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河南省教育厅

二、执行单位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乒乓球协会

三、承办单位

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

四、协办单位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高校分会

河南省乒乓球协会

五、比赛时间与地点

2019年5月13—19日在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郑州校区)健行馆举行。

六、参加单位与比赛分组

(一) 参加单位：各高等学校均可报名参赛。

(二) 比赛分组：

1、本科院校：甲、乙、丙组。

2、专科院校：甲、乙组（乙组与本科院校乙组合组比赛）。

甲组：全省高等学校非体育专业在校的研究生、本、专科的全日制在校学生。

乙组：全省高等学校体育专业在校的研究生、本、专科学生。

丙组：经省招生办公室正式录取的运动训练专业和高水平运动员学生。

七、比赛项目

各组别设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各六个比赛项目（丙组设男女混合双打）。

八、参加办法

1、以学校为单位，各组别限报男、女各 1 队。

2、各单位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2 人，各组别可报男、女运动员各 4 人（注：丙组可报男、女运动员各 4—6 人）。报名运动员请按技术水平由高至低排列。

3、招收高水平运动队和运动训练专业的院校必须报名参赛。

九、竞赛办法

1、执行中国乒乓球协会审定的最新《乒乓球竞赛规则》及有关补充规定。

2、团体赛根据实际报名情况，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进行分组循环赛，第二阶段进行淘汰赛加附加赛决出所有名次。

3、团体赛均采用斯韦思林杯赛制（主队：A、B、C，客队：X、Y、Z），双方选手的出场次序为：

第 1 场 A—X；第 2 场 B—Y；第 3 场 C—Z；第 4 场 A—Y；第 5 场

B—X。

4、单项比赛均采用淘汰赛加附加赛的办法决出 1—8 名，不足 8 名（含）的减一录取。

5、所有比赛均采用 5 局 3 胜、11 分制。

6、比赛使用红双喜白色新材料 D40 + 塑料球（赛顶）。（请各参赛队注意，运动员穿着的比赛服装不要与比赛用球颜色一致或类似）。

7、按照《乒乓球竞赛规则》规定，各参赛队团体比赛必须统一服装。

十、参赛条件

（一）参赛运动员必须是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公民，并按照教育部关于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招生、录取的有关规定，经省级招生办公室审核录取，进入教育部高校学生司“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中普通高等教育的在校学生。

（二）思想政治进步、遵守运动员守则、文化课考试合格、经运动员所在学校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名项目比赛者。

（三）所有参赛运动员须持合法有效二代身份证原件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报名、参赛。报名和各场比赛均检验二代身份证原件，无法提供二代身份证原件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及验证报告显示“待定者”，不能报名、参赛。

（四）各院校应以学校类别为准，属于本科院校的应参加本

科组比赛，属于专科院校的应参加专科组比赛。独立学院应单独组队参赛，不得与所依托院校混合组队参赛。

（五）各校报名前应对参赛运动员资格进行严格审查，报名时如发现某运动员资格有问题，将取消其报名参赛资格，并不允许更换其他运动员报名参赛。资格审查委员会将在赛前、赛中、赛后进行审查，如发现问题按照《河南省学生体育竞赛管理规定》（教体卫艺〔2015〕263号）文件要求处理。

（六）各组别参赛资格的界定：

1、参加甲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全国高招统一考试，按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划定的本、专科录取分数线录取，有正式学籍的在校普通学生（体育舞蹈、体育艺术等体育相关专业学生参加乙组比赛）。

2、参加乙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全国高招统一考试，按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划定的文化课分数线和体育专业（包括体育舞蹈、艺术等相关专业）分数线录取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学生。

3、参加丙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本校在读的运动训练专业、高水平运动员和对口招生体育专业的学生。

4、本科生、专科生、硕（博）士研究生参加比赛组别均根据学生本人最初被本、专科学校录取时的专业类别确定参赛组别（不以转专业后、专升本后或读研究生的专业确定参赛组别）。

（七）各单位要从培养学生诚信守法的高度，认真审核参赛运动员资格。在比赛期间如发生违反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及在大

会期间违反大会各项纪律等的不良行为，依照相关规定，进行禁赛及全省通报。

各参赛单位有权对有异议的运动员资格问题提出申诉，申诉时须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由领队签名的书面申诉书，同时交纳申诉费 500 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工作经费，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申诉费不再退还。

（八）对违反资格规定和比赛纪律的运动队（员）及其所在单位的处罚规定，按照河南省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执行。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

1、名次奖：各组别各项目均录取前 8 名分别给予奖励；参赛不足 8 队（人/对）[含 8 队（人/对）]时减一录取（本科丙组除外），团体赛颁发证书和奖杯；单项比赛颁发证书。

2、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并对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单位颁发奖杯；评选并对获得的优秀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和工作人员颁发证书（评选办法另发）。

十二、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1、第一次报名（意向性报名）：

各参赛队于 4 月 20 日前，将参赛意向发送微信至“河南高校乒乓赛事工作群”（例如：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参加学生甲组）。

2、第二次报名（现场确认报名）：

各参赛队于4月27日(周六)当天16:00点前在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健行馆(郑州市郑东新区郑开大道50号)现场接受报名,16:00点举行抽签仪式,请各单位派人员参加,未到者由组委会代抽。

联系人:张天雷 18538192527;姚鑫鑫 15236998505。

★报名时须交验:

(1) 计算机打印并盖有学校公章的纸质第二次报名表(同时拷贝电子版);

(2) 运动员资格审查表;

(3)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身份证、学生证原件与复印件;

(4) 参赛人员须交二寸免冠彩色照片每人2张(运动员照片必须是在2019年1月1日后拍摄,并在照片背面用圆珠笔注明单位、姓名、性别、组别)。

(二) 报到

1、各参赛队于5月13日当天15:00前,分别到组委会指定的河南财政金融学院学术交流中心(康庄路与郑开大道交叉口向北150米路东,联系电话0371-86696088)和龙湖培训中心(郑州市金水东路与博学路交叉口向东200米路南,联系电话0371-60856666)报到,16:00召开组委会及联席会(会议地点待报到时通知),会议重要,请领队和教练员准时出席。

2、报到时须交验本单位所用参赛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单据（含路途和比赛期间）、身份证、学生证原件，否则不予报到。

联系人：茹佳佳 037185302211，15538366815。

十三、其它事项

（一）比赛仲裁、裁判长、副裁判长、部分裁判员由主办和执行单位选派，承办单位可选派1名副裁判长。裁判员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负责选聘。

（二）比赛组织费用由主办单位解决。参赛单位赛会期间的食宿与交通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解决。

十四、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位置图



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第十四届 乒乓球锦标赛运动员资格审查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二寸免冠 彩色照片
学号		入学时间				
身份证号						
高中毕业学校						
院（系）、专业						
<p>院（系）意见（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院（系）主任签字：</p>						
<p>校医院意见（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年 月 日</p>						
<p>学校意见（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主管校长签字：</p>						

填表人：

电话：

2019年 月 日

附件 3

河南省高校第十五届“校长杯”乒乓球比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河南省教育厅

二、执行单位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乒乓球协会

三、承办单位

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郑州校区）

四、协办单位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高校分会、河南省乒乓球协会。

五、比赛时间与地点

2019年5月10—12日在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郑州校区)健行馆举行。

六、参加单位与参赛资格

（一）参加单位：各高等学校和教育厅机关均可报名参赛。

（二）参赛资格：参赛运动员必须是现任在职校级领导干部（本科院校副厅级以上；专科院校正处级以上），教育厅机关须是处级以上干部。

七、比赛项目

男女混合团体赛。

八、参加办法

以学校为单位，各单位限报1个队，其中领队1人、教练员1人、运动员5人（男女不限）。承办赛事单位可报2个队。

九、竞赛办法

1、执行中国乒乓球协会审定的最新《乒乓球竞赛规则》及有关补充规定。

2、团体赛根据实际报名情况，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进行分组循环赛（第一阶段循环赛5场比赛必须全部进行），第二阶段进行淘汰赛加附加赛决出所有名次（第二阶段淘汰赛一方先胜3场剩余比赛不再进行）。

3、团体赛采用斯韦思林杯赛制（主队：A、B、C，客队：X、Y、Z），双方选手的出场次序为：

第1场 A—X；

第2场 B—Y；

第3场 C—Z；

第4场 A—Y；

第5场 B—X。

4、第一阶段比赛采用3局2胜，第二阶段比赛均采用5局3胜，11分制。

5、第一阶段团体分组循环赛计分方法：

胜方：5:0 胜得 5 分；4:1 胜得 4 分；3:2 胜得 3 分。

负方：2:3 负得 2 分；1:4 负得 1 分；0:5 负得 0 分。

根据积分计算出各小组名次。

6、比赛使用红双喜白色新材料 D40 + 塑料球（赛顶）。（请各参赛队注意，运动员穿着的比赛服装不要与比赛用球颜色一致或类似）。

7、按照《乒乓球竞赛规则》规定，各参赛队团体比赛必须统一服装。

8、各参赛单位有权对有异议的运动员资格问题提出申诉，申诉时须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由领队签名的书面申诉书，同时交纳申诉费 500 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工作经费，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申诉费不再退还。

十、录取名次与奖励

混合团体赛前 16 名的单位获名次奖；17 名以后的单位获优胜奖，并颁发奖杯。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1、第一次报名（意向性报名）：

各参赛队于 4 月 20 日前，将参赛意向发送微信至“河南高校乒乓赛事工作群”（例如：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参加校长杯）。

2、第二次报名（现场确认报名）：

各参赛队于4月27日（周六）当天16:00点前在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健行馆（郑州市郑东新区郑开大道50号）现场接受报名，16:00点举行抽签仪式，请各单位派人员参加，未到者由组委会代抽。

联系人：张天雷，18538192527；姚鑫鑫 15236998505

★ 报名时须交验：

（1）计算机打印并盖有学校公章的纸质第二次报名表（同时拷贝电子版）；

（2）校长运动员近期2寸彩照2张（照片背面用圆珠笔注明单位、姓名、性别）；

（二）报到

1、各参赛队于5月10日当天15:00前，分别到组委会指定的河南财政金融学院学术交流中心（康庄路与郑开大道交叉口向北150米路东，联系电话0371-86696088）和龙湖培训中心（郑州市金水东路与博学路交叉口向东200米路南，联系电话0371-60856666）报到，16:00召开组委会及联席会（会议地点待报到时通知），会议重要，请领队和教练员准时出席。

2、报到时须交验本单位所有参赛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含路途和比赛期间），否则不予报到。

联系人：茹佳佳 037185302211，15538366815

十二、其它事项

（一）比赛仲裁、裁判长、副裁判长、部分裁判员由主办和

执行单位选派，承办单位可选派1名副裁判长。裁判员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负责选聘。

(二) 比赛组织费用由主办单位解决。参赛单位赛会期间的食宿与交通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解决，食宿标准按照《河南省差旅费管理办法》执行。

十三、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十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位置图



河南省高校第十五届“校长杯”乒乓球比赛 第二次报名表

学校名称（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级别
1				
2				
3				
4				
5				

领 队：

教练员：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主管校长签名：

2019 年 月 日

注：本表须用电脑打印，第二次现场报名时需提交电子版，否则不予接受。

附件4

2019年首届河南省高校围棋锦标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河南省教育厅

二、执行单位

河南省围棋协会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桥牌协会

三、承办单位

河南工程学院

四、协办单位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高校分会

五、比赛时间与地点

比赛时间：2019年5月10日-12日

报到时间、地点：2019年5月10日下午18:00前到河南工程学院南苑宾馆报到。11日上午8:30开幕式后开始比赛。

六、比赛形式、参赛资格

1. 比赛形式

分为学生代表队与教职工代表队；以高校为单位组队报名；

学生代表队：领队1人 队员3人

教职工代表队：领队1人 队员3人

2. 学生代表队参赛资格

报名队员必须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公民，并按照教育部关于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招生、录取的有关规定，经省级招生办公室审核录取，进入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全国高校新生录取及在校学生学籍管理系统（数据信息库）”中普通高等教育的在校学生。

3. 教职工代表队参赛资格

我省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机构的职工（在编的正式职工或合同制职工），均可以学校或机构为单位报名参加。

各代表队队员不能重复报名和交叉参赛。报名单位对报名人员身份的真实性负责，所有队员应携带身份证。

七、竞赛规则

1. 采用中国围棋协会颁布的最新围棋竞赛规则
2. 赛制采用七轮积分编排，决出个人成绩。
3. 队员个人名次相加，决出团体成绩。
4. 每方1小时包干，超时判负。

八、录取名次

1. 学生组和教工组团体分别录取前六名
2. 学生组和教工组个人分别录取前八名

九、赛场纪律及其他相关规定

1. 比赛应按时到场。迟到15分钟，按弃权论处。
2. 赛场内严禁吸烟，所有运动员、教练、领队和裁判都要严格遵守。

3. 所有运动员、教练、领队在赛场均不得使用手机和其他通讯工具。如有违反，第一次给予警告，第二次则取消该队员本轮成绩。

4. 未尽事宜，由组委会研究决定。

十、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会务：郭宝林 电话：13837181159

杨发星电话：13503838195

2. 报名时间及报名办法

(1) 本届比赛大学生组采用网上注册报名与向组委会竞赛部电子版报名相结合的办法。所有拟报名参赛的学校于2019年4月19日之前，登录www.hnsxxty.com，按照网上要求进行报名，平台报名技术联系人：刘长青 13938754234、赛事联系人：王宇龙 17839929857。

(2) 其他组别包含大学生组，在2019年4月19日之前，将报名表电子文档及盖章的报名表图片一并发到电子邮箱892895268@qq.com。联系人：王兴业 17630018321，逾期不接受报名。

3. 报到地点

报到地点：河南工程学院南苑宾馆(新郑市龙湖镇祥和路1号)

联系电话：陈浩 18768879885 (微信同号)

4. 比赛地点

河南工程学院

5. 食宿安排

参赛单位赛会期间的食宿与交通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解决。

6. 保险

各参赛单位负责办理参赛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路途和比赛期间)。报到时提供保单凭据。

2019 年首届河南省高校围棋锦标赛报名表

单位全称			
教职工组			
领队/教练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领 队			
队 员			
队 员			
队 员			
学生组			
领队/教练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领 队			
队 员			
队 员			
队 员			
单位审核意见： 经办人（签字）： <div style="float: right; margin-right: 50px;"> （单位盖章） 2019年 月 日 </div>			

请于2019年4月19日前将经办人审核签字并盖章后的报名表图片和电子文档一并发到电子信箱892895268@qq.com

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第十一届 网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协办、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河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河南科技大学

协办单位：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网球协会
洛阳市教育局

二、比赛时间、地点

2019年5月13日—19日；河南科技大学

三、参加单位与比赛分组

（一）参赛单位：河南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二）比赛分组：

1. 本科院校：本科甲组、本科乙组

2. 专科院校：专科甲组、专科乙组（与本科院校乙组合并
比赛）

3. 本科丙组

甲组：全省普通高等学校非体育专业在校的研究生、本、专科的全日制在校学生。

乙组：全省普通高等学校体育专业在校的研究生、本、专科学生。

丙组：全省高校招生办公室正式批准录取的运动训练专业、对口招生和高水平运动队学生。

四、比赛项目

各组别均设：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

五、参赛办法

(一) 以学校为单位，各组别限报男、女各 1 队

(二) 各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2 人，各组别运动员男、女各 4 人（丙组可报 4 至 6 人）。

六、竞赛办法

(一) 比赛采用中国网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版网球竞赛规则。

(二) 各高校应根据学校本、专科类别参加本科或专科组比赛，不得跨组别参加比赛；同组别运动员可跨项目参赛；甲、乙组各项目第一次报名少于 4 人/队（含 4 人/队）、丙组少于 3 人/队，该项目不举行比赛。

(三) 网球竞赛项目相关要求：

(1) 各单项赛、团体赛：根据报名情况决定赛制与分组。

(2) 团体赛出场顺序为单打、单打、双打，单打者可兼双打，但一名运动员不能进行两场单打比赛，每场比赛至少上场 3 人。

(3) 各组别男、女单打每队可报 2 名，男、女双打每队可报一对。丙组人数不限。

(4) 参加团体赛的运动员可兼报单项比赛，参加单项比赛的运动员，单、双打项目只能任选其一，不得兼项。

(5) 为了避免运动员消极比赛，以及保证比赛的顺利进行，所有单场比赛在开赛前，均设置时间规定，比赛时间为 60 分钟，比赛结束时间到，领先一方获得比赛胜利，如果平分、平局，则采用一球决定胜负关系。

七、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 凡报名参加河南省大学生体育竞赛的运动员，必须是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公民，并按照教育部关于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招生、录取的相关规定，经省级招生办公室审核录取，进入教育部高等学生司“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中普通高等教育的在校学生。

(二) 思想政治进步，遵守运动员守则，文化课考试合格，经运动员所在学校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名项目比赛者。

(三) 参加本科院校或专科学校甲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全国高招统一考试，按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划定的本、专科录取分数线录取，有正式学籍的在校普通学生（体育舞蹈等体育相关专业学生参加乙组比赛，对口招生体育专业学生只能参加丙组比赛）。

（四）参加乙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全国高招统一考试，按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划定的文化分数线和体育专业分数线（包括舞蹈等专业）录取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学生。

（五）参加本科院校丙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本校在读的运动训练专业、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和高水平运动员、对口招生体育专业的学生。

（六）“五年一贯制”（初中毕业直接进入高校学习 5 年）的学生前三年不能参加大学生比赛。

（七）本科生、专科生、硕（博）士研究生参加比赛组别均根据学生本人最初被本、专科学校录取时的专业类别确定参赛组别（不以转专业后、专升本后或读研究生的专业确定参赛组别）。

（八）独立学院应单独组队参赛，不得与所依托院校混合组队参赛。

（九）所有参赛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原件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报名、参赛。报名和各场比赛均检验二代身份证原件，无法同时提供二代身份证原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显示“待定者”不能报名、参赛。

（十）各校报名前应对参赛运动员资格进行严格审查，报名时如发现某运动员资格有问题，将取消其报名参赛资格，并不允许更换其他运动员报名参赛。各项目资格审查委员会将在赛前、赛中、赛后进行审查，如发现问题，按照《河南省学生体育竞赛管理规定》（教体卫艺〔2015〕263号）文件要求进行处理。

(十一)各高校应以学校类别，限报一个相应组别的比赛(本科院校参加本科组别比赛，专科院校参加专科组别比赛，体育院系不分本、专科，均参加乙组比赛)。

八、比赛纪律

(一)各单位要从培养学生诚信守法的高度，认真审核参赛运动员资格。在比赛期间如发生违反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及在大会期间违反大会各项纪律等的不良行为，依照相关规定，进行禁赛及全省通报。

(二)各参赛单位有权对有异议的运动员资格问题提出申诉，申诉时可向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由领队签名的书面申诉书，同时需缴纳申诉费 500 元。

(三)各校教练员是本校资格审查第一责任人，如若运动员资格有问题，该队主教练三年内不得带队参赛。

(四)为端正赛风，严肃竞赛纪律，在比赛中或比赛后发现弄虚作假的行为，将对相关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从当年开始计算三年内取消该学校在河南省体育活动中的一切评先、评优资格。

(五)联席会议相关领队和人员必须参加，不得让队员或他人替代参会。否则，体育道德风尚奖一票否决。

(六)各单位要认真做好学校体育立德树人和反兴奋剂宣传教育工作，严格杜绝兴奋剂，各参赛单位要积极配合本届锦标赛做好反兴奋剂的各项工作，一经查出兴奋剂事件，严格按照相关

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九、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 团体赛均按成绩分别录取，男、女参赛 9 队以上（含 9 队），录取前 8 名；参赛 8 队以内（含 8 队），减一录取。

(二) 各组别单项比赛按成绩分别录取，男、女参赛 9 人以上（含 9 人），录取前 8 名；参赛 8 人以内（含 8 人），减一录取。

(三) 学生组将按 4:1 设立精神文明运动队、优秀运动员奖、优秀教练员奖和优秀裁判员奖。

十、报名与报到

(一) 报名

本届比赛采用网上注册报名。所有拟报名参赛的学校于 2019 年 4 月 5 日之前，登录 www.hnsxty.com，按照网上要求进行报名，平台报名技术联系人：刘长青 13938754234、赛事联系人：张国瑞 15617901130 逾期不候。

(二) 报到：

报到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 8：00 —17：00。抽签仪式：2019 年 5 月 13 日 19：00 在河南科技大学举行。召开由领队、教练员、裁判长（员）参加的联席会议。

联系人：李庆功 电话 15937165151。

报到时须交验：

(1) 计算机打印并盖有公章的纸质报名表。

(2) 第二代身份证原件与复印件。

(3) 每位参赛运动员必须交验从中国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 申请打印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否则不予报名参赛（因该报告涉及学生个人隐私，须由学生本人申请下载打印，他人无可替代。需要提醒的是该报告有效期为 30 天/2 元，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 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各队应保证验证报告在报名和比赛期间的有效性。若届时验证失效，责任自负）。

(4) 本单位参赛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含路途和比赛期间）

报到地点： 大金商务宾馆（地址：洛阳高新区河洛路与丰润东路交叉口 248 号，总机电话 0379—63093666、17803795168）

联系人：杨洪 18637958518；丁龙 15838500446

十一、其他事项

1、参赛单位赛会期间的食宿与交通费由各参赛单位派出单位解决。比赛用球：待定

十二、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河南省普通高校第十四届“校长杯”网球 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承办、协办单位

主办单位：河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河南科技大学

协办单位：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网球协会

洛阳市教育局

二、竞赛时间与地点

2019年5月17日-19日河南科技大学

三、竞赛项目

比赛项目为校长组甲、乙组双打比赛，并以学校为单位设团体总分奖。

四、组别划分

（一）甲组

- 1、校级领导组合，两人年龄相加不小于120岁。
- 2、男女混合搭档的校级领导组合。

（二）乙组

- 1、年满60周岁的校级领导的组合（两人均年满60周岁，即

1959年6月30日以前出生)。

2、男女混合搭档的校级领导组合。

五、参赛资格

1、河南省本、专科高校在职副校级以上领导、现任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网球协会副主席以上职务的领导、担任中国大网协副主席职务的领导、省教育厅处级以上干部均可报名参加(比赛允许跨校配对参赛)。

2、身体健康,适合网球运动,所有参赛运动员必须有医院体检证明。

3、各参赛单位必须参加人身意外保险。未办理保险的运动员必须在报到处统一办理保险手续。

4、资格审查解释权属资格审查委员会。

六、报名时间与资格审查

2019年4月1日前将报名表以快递方式(信封上请注明“校长杯”字样,以邮戳为准)邮寄一份到: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63号河南科技大学体育学院 丁龙收。在邮寄纸质报名表同时,将电子文档发至:Kdtyd1@163.com名时需向承办单位提交参赛报名表,报名表需加盖学校公章,身份证复印件、工作证复印件。

各参赛代表队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1名、工作人员1名。

七、竞赛办法

1、第一阶段分组进行单循环比赛,第二阶段采用淘汰附加

赛。

2、循环赛的名次按照获胜次数多少决定名次。如两队获胜次数相等，则按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关系决定名次；如三队或三队以上获胜次数相等，则按以下诸条顺序判断名次：

- (1) 以在本组全部循环赛中的净胜场数；
- (2) 以在本组循环赛中相关联的队获胜盘数百分比；
- (3) 以在本组循环赛中相关联的队的获胜局数百分比；
- (4) 以在本组循环赛中相关联的队的获胜分数百分比；

胜数

$$\text{获胜盘（局、分）数百分比} = \frac{\text{胜数}}{\text{胜数} + \text{负数}} \times 100\%$$

- (5) 抽签

在同一序列的判断名次中，还剩两个队仍然相等的情况下，按照两队之间的胜负关系决定名次。

3、所有比赛采用一盘6局（无占先），平局决胜制。

八、抽签方法

2019年5月17日19:00，由裁判长主持领队、教练员联席会进行抽签工作，如参赛代表队未按时出席抽签，将由组委会监督裁判委员会代为抽签。校长组按上一届名次确定种子选手（原组合）、同校的、同地区的选手应尽量回避同半区进行抽签。

九、录取名次与奖励

1、比赛录取前8名，并给予奖励。

2、团体总分奖录取前8名。计分方法：获得双打1-8名的名次按照9、7、6、5、4、3、2、1乘以2记入总分；参赛未获得名次的选手每对选手按照2分计算；名次得分和参赛分重复计算（报名但比赛缺席者不计参赛分）。

3、校长组将设立“最佳拼搏奖”和“最佳进步奖”各四名。

十、仲裁委员、裁判员的选派

仲裁委员会由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网球协会指派，裁判长、裁判员由承办单位聘请。

十一、报到

1、报到时间：2019年5月17日，19:00领队、教练员举行竞赛技术联席会议并进行抽签。

2、报到地点：雅香金陵大酒店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王城大道与太康路交叉口 总机电话：0379-65922888

3、参赛期间食宿等经费由各派出单位解决。

十二、其他事项

1、竞赛规则采用中国网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版网球竞赛规则。

2、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3、比赛用球：待定

4、为使网球运动在河南省高校广泛开展，鼓励民办高校领导参加河南省“校长杯”网球锦标赛，报名参赛的在职领导，需向赛事组委会提供董事会任命书。

联系地址：河南科技大学，邮编：471000

联系人：杨 洪 18637958518

丁 龙15838500446

李 静13513805020

电子邮件：Kdtyd1@163.com

校长杯网球赛报名表

学校名称：

校医院盖章：

领队		教练员		工作人员	
					男、女

序号	姓名	性别	组别	职务	配对运动员
1					
2					
3					
4					
5					
6					
7					
8					

备注：1. 参赛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2. 报名表需打印，并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前以邮政快递方式（信封上请注明“校长杯”字样，以邮戳为准）邮寄一份到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63 号河南科技大学体育学院 丁龙收。并将电子文档发至：Kdtydl@163.com。报名时需向承办单位提交参赛报名表，报名表需加盖学校公章。

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 第九届羽毛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协办、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河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

协办单位：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羽毛球协会

二、比赛时间与地点

2019年5月25日至6月1日，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郑州市金岱路6号）

三、参加单位与比赛分组

（一）参赛单位：河南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二）比赛分组：

1、本科院校：甲组、乙组、丙组。

2、专科院校：甲组。

（注：本、专科乙组合并。）

甲组：全省普通高等学校非体育专业在校的研究生、本、专科的全日制在校学生。

乙组：全省普通高等学校体育专业在校的研究生、本、专科

学生。

丙组：全省高校招生办公室正式批准录取的运动训练专业、对口招生和高水平运动队学生。

四、比赛项目

各组别均设：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男女混合双打。

五、参加办法

（一）以学校为单位，各组别限报男、女各 1 队；

（二）各单位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2 人，运动员男女各 5 人大名单。

（三）报名参加团体赛比赛的运动队到达赛区报到的人数须为 4 人或 5 人。

六、竞赛办法

（一）执行中国羽毛球球协会最新审定的《羽毛球竞赛规则》。

（二）各高校根据学校本、专科类别参加本科或专科组比赛，不得跨组别参加比赛；同组别运动员可跨项目参赛；甲、乙组各项目第一次报名少于 4 人/对/队（含 4 人/对/队）、丙组少于 2 人/对/队，该项目不举行比赛。

（三）团体赛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及附加赛决出前八名。团体比赛采用三场两胜制，出场顺序为：第一单打、双打、第二单打。报名参加团体

赛比赛的运动队，到达赛区报到人数不足 4 人的参赛队将直接取消团体赛参赛资格。参加团体赛比赛的运动员不得兼项，出场名单必须填写完整。因运动员伤病，经大会医生和裁判长确认签字后，参加团体赛比赛的参赛队人数为 3 人的队伍，只进行第一单打、双打的比赛；参加团体赛比赛的参赛队人数为 2 人的队伍，直接判输场数 0: 3，局分 0: 21。

(四) 单项比赛均采用淘汰赛及附加赛，比赛采用三局二胜制。单项比赛每队可报男（女）子双打、混合双打项目运动员各 2 对，单打项目可报 2 名运动员，单项比赛每名运动员最多可以兼报两项。

(五) 比赛使用球待定。

(六) 比赛中弃权、罢赛和取消比赛资格的处理办法。

1. 当运动员到达赛区报到后，在赛事未开始前确因伤病不能参加比赛时，须由运动员所在单位领队向裁判长提交书面弃权申请，并附市级（含）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或大会医生签署的诊断意见，经审核批准后，同意该运动员弃权，其并将不得参加所有比赛项目。

2. 在比赛中（含赛事期间）因运动员受伤（或突发急性病）不能完成比赛时，经市级（含）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或大会医生签署的诊断意见，同意该运动员该场比赛因伤（病）弃权。

3. 当出现填写团体赛出场名单错误时，判该队该次或该场比赛弃权。

4. 当运动员超过规定比赛时间 5 分钟时，判该运动员该场比赛弃权。注：规定比赛时间是指上一场比赛结束时间开始计时。

5. 因运动队（员）的原因造成比赛中断，或在比赛前、比赛中拒绝出场比赛、继续比赛，或在比赛后拒绝参加颁奖仪式的行为，经说服、教育后时间超过 5 分钟（由裁判长计时）仍不继续比赛、参加颁奖仪式者，被视为罢赛。

6. 对于无故弃权和造成罢赛、被取消比赛资格的运动队、运动员，将取消该项目（团体或单项）比赛的资格；情节严重者，将取消该运动队、运动员所有项目的比赛成绩和资格。

7. 弃权、罢赛和取消比赛资格的认定和解释由裁判长负责。

七、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凡报名参加河南省大学生体育竞赛的运动员，必须是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公民，并按照教育部关于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招生、录取的相关规定，经省级招生办公室审核录取，进入教育部高等学生司“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中普通高等教育的在校学生。

（二）思想政治进步，遵守运动员守则，文化课考试合格，经运动员所在学校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名项目比赛者。

（三）参加本科院校或专科学校甲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全国高招统一考试，按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划定的本、专科录取分数线录取，有正式学籍的在校普通学生（体育舞蹈等体育相关

专业学生参加乙组比赛，对口招生体育专业学生只能参加丙组比赛）。

（四）参加乙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全国高招统一考试，按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划定的文化分数线和体育专业分数线（包括舞蹈等专业）录取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学生。

（五）参加本科院校丙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本校在读的运动训练专业、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和高水平运动员、对口招生体育专业的学生。

（六）“五年一贯制”（初中毕业直接进入高校学习 5 年）的学生前三年不能参加大学生比赛。

（七）本科生、专科生、硕（博）士研究生参加比赛组别均根据学生本人最初被本、专科学校录取时的专业类别确定参赛组别（不以转专业后、专升本后或读研究生的专业确定参赛组别）。

（八）独立学院应单独组队参赛，不得与所依托院校混合组队参赛。

（九）所有参赛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原件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报名、参赛。报名和各场比赛均检验二代身份证原件，无法同时提供二代身份证原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显示“待定者”不能报名、参赛。

（十）各校报名前应对参赛运动员资格进行严格审查，报名时如发现某运动员资格有问题，将取消其报名参赛资格，并不允许更换其他运动员报名参赛。各项目资格审查委员会将在赛前、

赛中、赛后进行审查，如发现问题，按照《河南省学生体育竞赛管理规定》（教体卫艺〔2015〕263号）文件要求进行处理。

（十一）参加青少年竞技组比赛的运动员不得参加学生组比赛。

（十二）各高校应以学校类别，限报一个相应组别的比赛（本科院校参加本科组别比赛，专科院校参加专科组别比赛，体育院系不分本、专科，均参加乙组比赛）。2018届毕业生可以参加相应组别比赛。

八、比赛纪律

（一）各学校要从培养学生诚信守法的高度，认真审核参赛运动员的资格，在比赛期间如发生违反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及在大会期间违反大会各项纪律等的不良行为，依照相关规定，进行禁赛及全省通报。

（二）各参赛单位有权对有异议的运动员资格问题提出申诉，申诉时可向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由领队签名的书面申诉书，同时需缴纳申诉费。

（三）各校教练员是本校资格审查第一责任人，如若运动员资格有问题，该队主教练三年内不得带队参赛。

（四）为端正赛风，严肃竞赛纪律，在比赛中或比赛后发现弄虚作假的行为，将对相关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从当年开始计算三年内取消该学校在河南省体育活动中的一切评先、评优资格。

(五) 联席会议相关领队和人员必须参加，不得让队员或他人替代参会。否则，体育道德风尚奖一票否决。

九、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 名次奖：各组别各项目均按成绩分别录取、奖励前八名，报名确认参赛不足 8 人/队（含 8 人/队）比赛的项目，按确认参赛人/队数减 1 录取（丙组除外）。

(二) 体育道德风尚奖：按照 4：1 的比例评选，并对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队”和“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运动员、教练员颁发奖杯和证书。对获得第一名的主教练颁发“优秀教练员”证书。

十、报名与报到

(一) 本届比赛采用网上注册报名，所有拟报名参赛的学校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之前，登录 www.hnsxxty.com，按照网上要求进行报名，平台报名技术联系人：刘长青 13938754234、赛事联系人：朱健 13592446661；逾期不候。

(二) 报到：

报到时间：2019 年 5 月 25 日 9：00 — 17：00，18：00 召开由领队、教练员、裁判长（员）参加的联席会议并进行各项目现场抽签仪式。

报到时必须交验交验：

(1) 计算机打印并盖有公章的纸质报名表。

(2) 第二代身份证原件与复印件。

(3) 每位参赛运动员必须交验从中国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申请打印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否则不予报名参赛（因该报告涉及学生个人隐私，须由学生本人申请下载打印，他人无可替代。需要提醒的是该报告有效期为30天/2元，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各队应保证验证报告在报名和比赛期间的有效性。若届时验证失效，责任自负）。

地 点：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

联系人：石 森 电话：18639137197

十一、其他事项

1. 参赛单位赛会期间的食宿与交通费由派出单位解决。
2. 各学校要从培养学生诚信守法的高度，认真审核参赛运动员的资格，否则视情节严重性做出严肃处理。

十二、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8

2019 年河南省校园啦啦操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

二、承办单位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啦啦操健身操（舞）协会

三、竞赛时间与地点

比赛时间：2019 年 6 月 10 日-2019 年 6 月 13 日

比赛地点：待定

四、参赛单位与竞赛组别

（一）参赛单位：高等学校

（二）竞赛组别：

1、大专组：甲组（非体育专业）；乙组（体育专业）；

2、大学组：甲组（非体育专业）；乙组（体育专业）；

丙组（运动训练、对口招生和高水平）。

五、竞赛项目

（一）大专组、大学组：

自选动作：花球、街舞、爵士、自由舞蹈、双人花球、双人爵士、双人街舞、集体技巧 0-6 级、小团体配合技巧 4-5 人；

(二) 特别组:

临毕业生代表与教练员的双人舞蹈: 街舞、爵士、花球。

六、参赛人数及音乐时间

(一) 集体舞蹈啦啦操自选动作: 8-24 人, 成套音乐时间在 1 分 45 秒至 2 分 30 秒;

(二) 集体技巧啦啦操自选动作: 8-24 人, 成套音乐时间在 1 分 45 秒至 2 分 30 秒, 少年甲组和青年组技巧自选项目比赛成套动作前必须有 30 秒口号;

(三) 小团体配合技巧: 4-5 人, 成套音乐时间在 1 分钟内;

(四) 双人舞蹈项目成套时间不超过 1 分 30 秒。

七、参赛办法

(一) 以学校为单位, 各组别限报 1 队;

(二) 各队可报领队 1 名, 教练 1-2 名, 其中技巧啦啦操教练兼保护人; 运动员不得跨队、跨组别比赛; 每名运动员最多可报 2 项; 同一名运动员不得在同一项目中重复报名。

八、参赛资格和人数

(一) 各组别参赛资格的界定:

1、参加大专组比赛的运动员, 必须是统一考试, 有正式学籍的在校专科学生;

2、参加大学组比赛运动员, 必须参加高等学校考试, 正式学籍本科或硕士学生;

(二)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所学专业考试合格, 思想品德良

好，经校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适合参加校园啦啦操比赛的在校学生。

（三）为端正赛风，严肃竞赛纪律，在比赛中或比赛后发现弄虚作假的单位，将进行通报批评，同时取消该学校在体育活动中三年内的所有评先、评优资格。

九、竞赛办法

（一）竞赛赛制：预决赛同场制；

（二）比赛出场顺序由组委会赛前抽签决定；

（三）采用 2017-2020 周期啦啦操竞赛规则。

十、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名次奖：各组别均录取前 8 名分别给予奖励；参赛不足 8 支队伍时减一录取，并颁发奖杯或证书；

（二）各组别各单项设“优秀教练员”奖。

十一、报名

1. 本届比赛采用网上注册报名与向组委会竞赛部电子版报名相结合的办法。所有拟报名参赛的学校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之前，登录 www.hnsxty.com，按照网上要求进行报名，平台报名技术联系人：刘长青 13938754234、赛事联系人：李霖 15515772777。

2. 各参赛单位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报名，报名表发到指定邮箱 HNSLLC@163.com，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联系人：成爽 18537168518 孙凯 13213071801

十二、报到时间、地点

(一) 报到时间: 2019 年 6 月 10 日

(二) 报到地点: 待定

(三) 报到时须交验:

1. 计算机打印并盖有公章的纸质报名表;

2. 第二代身份证原件与复印件;

3. 每位参赛运动员必须交验从中国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 申请打印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否则不予报名参赛 (因该报告涉及学生个人隐私, 须由学生本人申请下载打印, 他人无可替代。需要提醒的是该报告有效期为 30 天/2 元,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 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各队应保证验证报告在报名和比赛期间的有效性。若届时验证失效, 责任自负);

4. 本单位参赛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 (含路途和比赛期间), 校旗, 队旗, 否则不予报到。

十三、经费

竞赛组织费用由主办单位承担, 各参赛代表队交通、食宿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解决。

十四、本竞赛规程最终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19 年河南省校园啦啦操锦标赛报名表

学校名称 (盖章):

队伍名称:

序号	姓名	身份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参赛组别	参赛项目	备注
		领队					
		教练					
		教练					

参赛单位联系人姓名: 电话: 邮箱: 微信:

大赛报名电话: 成爽 18537168518 孙凯 13213071801 大赛报名邮箱: HNSLLC@163.com

2019 年河南省大学生“华光”系列体育竞赛暨 河南省第八届健身操舞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

承办单位：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啦啦操健身操（舞）协会

二、比赛时间、地点

时间：2019 年 6 月 13 日—16 日；

地点：待定

三、参加单位与比赛分组

（一）参赛单位：河南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二）比赛分组：

1. 学生组

（1）本科院校：甲组、乙组、丙组

（2）大专院校

2. 教职工组

所有高校在职教职工。

（1）本科院校：

甲组：全省普通高等学校非体育专业在校的研究生、本科的

全日制在校学生。

乙组：全省普通高等学校体育专业在校的研究生、本科全日制在校学生。

丙组：全省高校招生办公室正式批准录取的运动训练专业、对口招生和高水平运动队学生。

(2) 大专院校：

全省正式批准录取的普通专科院校的全日制在校学生。

四、比赛项目

(一) 学生组

1. 本科组：

(1) 甲组、乙组

① 有氧健身操

自选动作：自选徒手健身操、自选表演轻器械健身操

② 排舞

规定动作：2019年全国排舞推广曲目：《付出》、《稳住》

③ 街舞

规定动作：2015年《全国街舞推广套路》：Hiphop推广套路、Street jazz推广套路。

自选套路：综合风格齐舞（任意街舞风格均可）、Breaking齐舞。

团体总分：2套有氧健身操+2套排舞总分。

(2) 丙组

①有氧健身操

自选动作：自选徒手健身操、自选表演轻器械健身操

②排舞

规定动作：2019年全国排舞推广曲目：《付出》、《稳住》

③街舞

规定动作：2015年《全国街舞推广套路》：Hiphop推广套路、Street jazz推广套路。

自选套路：综合风格齐舞（任意街舞风格均可）、Breaking齐舞。

团体总分：2套有氧健身操+2套排舞总分

2. 大专院校组：

①有氧健身操

自选动作：自选徒手健身操、自选表演轻器械健身操

②排舞

规定动作：2019年全国排舞推广曲目：《付出》、《稳住》

③街舞

规定动作：2015年《全国街舞推广套路》：Hiphop推广套路、Street jazz推广套路。

自选套路：综合风格齐舞（任意街舞风格均可）、Breaking齐舞。

团体总分：2套有氧健身操+2套排舞总分

（二）教职工组

1. 排舞

规定动作：2019 年全国排舞推广曲目：《咱们工人有力量》

2. 街舞

规定动作：2015 年《全国街舞推广套路》：Hiphop 推广套路、Street jazz 推广套路。

团体总分：1 套排舞+1 套街舞推广套路总分

五、参赛办法

（一）以学校为单位，各组别限报 1 队

（二）各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2 人，运动员 8-24 人大名单（到达赛区 8-24 人；以规程总则为准）。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执行最新的《全国全民健身操舞竞赛规则》，排舞项目的编排执行《2017-2020 全国排舞竞赛评分规则》。

（二）各高校应根据学校本、专科类别参加本科或专科组比赛，不得跨组别参加比赛。

（三）规定成套动作要求：

尊重原创，成套开始 2×8、最后 2×8 队形和方向的变化均为可创编空间和变化因素，其他内容不得改变，不少于 5 次队形变换。

（四）成套动作时间：

成套自选动作中所有参赛成套时间为 2 分加减 10 秒。

（五）服装要求：

1、男、女运动员着装款式不限，适合运动，可适量添加服装配饰，如：飘带、亮片、适宜的设计图等；

2、男女运动员着装应整洁美观，头发不遮脸，允许化淡妆，不能佩戴任何首饰和手表；

3、必须着合适内衣，不得过于暴露，不得显露纹身，不得造型怪异；服装上禁止描绘战争、暴力、宗教信仰等主题的元素；

4、着比赛服领奖。

（六）场地要求：12m×12m。

（七）音乐由大会统一播放。规定音乐不得更改，由大会统一提供；自选音乐在第二次报名后发送到指定邮箱 hnjscw@sina.com，并在召开教练员、裁判员联席会时，由各队统一用 U 盘拷取（U 盘上只存自选套路音乐），同时做好及时核对（发送邮件与上交 U 盘必须清楚注明单位、项目、出场顺序，且每套音乐要有自备音乐）。

七、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凡报名参加河南省大学生体育竞赛的运动员，必须是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公民，并按照教育部关于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招生、录取的相关规定，经省级招生办公室审核录取，进入教育部高等学生司“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中普通高等教育的在校学生。

（二）思想政治进步，遵守运动员守则，文化课考试合格，经运动员所在学校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名项

目比赛者。

(三) 参加本科院校或专科学校甲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全国高招统一考试，按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划定的本、专科录取分数线录取，有正式学籍的在校普通学生（体育舞蹈等体育相关专业学生参加乙组比赛，对口招生体育专业学生只能参加丙组比赛）。

(四) 参加乙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全国高招统一考试，按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划定的文化分数线和体育专业分数线（包括舞蹈等专业）录取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学生。

(五) 参加本科院校丙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本校在读的运动训练专业、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和高水平运动员、对口招生体育专业的学生。

(六) “五年一贯制”（初中毕业直接进入高校学习 5 年）的学生前三年不能参加大学生比赛。

(七) 本科生、专科生、硕（博）士研究生参加比赛组别均根据学生本人最初被本、专科学校录取时的专业类别确定参赛组别（不以转专业后、专升本后或读研究生的专业确定参赛组别）。

(八) 独立学院应单独组队参赛，不得与所依托院校混合组队参赛。

(九) 所有参赛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原件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报名、参赛。报名和各场比赛均检验二代身份证原件，无法同时提供二代身份证原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显示“待定者”不能报名、参赛。

(十)各校报名前应对参赛运动员资格进行严格审查,报名时如发现某运动员资格有问题,将取消其报名参赛资格,并不允许更换其他运动员报名参赛。各项目资格审查委员会将在赛前、赛中、赛后进行审查,如发现问题,按照《河南省学生体育竞赛管理规定》(教体卫艺〔2015〕263号)文件要求进行处理。

(十一)各高校应以学校类别,限报一个相应组别的比赛(本科院校参加本科组别比赛,专科院校参加专科组别比赛)。

八、比赛纪律

(一)各学校要从培养学生诚信守法的高度,认真审核参赛运动员的资格。在比赛期间如发生违反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及在大会期间违反大会各项纪律等的不良行为,依照相关规定,进行禁赛及全省通报。

(二)各参赛单位有权对有异议的运动员资格问题提出申诉,申诉时可向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由领队签名的书面申诉书,同时需缴纳申诉费。

(三)各校教练员是本校资格审查第一责任人,如若运动员资格有问题,该队主教练三年内不得带队参赛。

(四)为端正赛风,严肃竞赛纪律,在比赛中或比赛后发现弄虚作假的行为,将对相关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从当年开始计算三年内取消该学校在河南省体育活动中的一切评先、评优资格。

(五) 联席会议相关领队和人员必须参加，不得让队员或他人替代参会。否则，精神文明奖一票否决。

九、录取名次与奖励（可依据各项目要求进行修改）

(一) 单项赛获奖成绩按照：一等奖 30%，二等奖 40%、三等奖 30%的比例按组别录取，并颁发证书。各组别各单项不足 4 支队伍，只颁发获奖证书；各组别各单项 4-8 支队伍，根据比赛成绩颁发获奖证书，并颁发奖杯；各组别各单项超过 8 支队伍，颁发获奖证书，并颁发奖杯；

(二) 团体赛获奖成绩：同单项奖要求，团体奖只颁发奖杯。

(三) 各组别、各单项获得一等奖及以上队伍的教练员，颁发“优秀教练员”证书；

(四) 精神文明奖：按照 4:1 的比例评选，并对获得“精神文明”运动队颁发奖牌；

(五) 比赛中兼项运动员出现间隔不足 3 个成套，组委会有权做出相应调整，以避免此类情况发生（调整原则为不损害其他队利益）；

(六) 评选本年度最有价值运动员 10 名（报到时需提交运动员简历及相关支撑材料）。

(七) 个人争霸赛（“跳跃王”评选）

1. 分组：男子个人、女子个人。

2. PK 方法：由各学校代表队推选该队 1--2 名擅长分腿跳难度的运动员，进行分腿跳 PK 赛。根据主持人现场读取的规则和

安排，依次上台展示个人分腿跳，由评审团现场记录数量，最终难度质量合格前提下数量最多的一名运动员被授予 2019 年度河南省健美操全明星个人争霸赛“跳跃王”称号，并颁发荣誉证书。

十、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1. 本届比赛采用网上注册报名。所有拟报名参赛的学校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之前，登录 www.hnsxty.com，按照网上要求进行报名，平台报名技术联系人：刘长青 13938754234 赛事联系人：岳晓燕 陈晓凡 电话：13598720946 13838261754。

（二）报到：

报到时间：2019 年 6 月 13 日下午 3 点前，4 点召开由领队、教练员、裁判长（员）参加的联席会议。

报到时必须交验：

（1）计算机打印并盖有公章的纸质报名表。

（2）第二代身份证原件与复印件。

（3）每位参赛运动员必须交验从中国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 申请打印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否则不予报名参赛（因该报告涉及学生个人隐私，须由学生本人申请下载打印，他人无可替代。需要提醒的是该报告有效期为 30 天/2 元，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 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各队应保证验证报告在报名和比赛期间的有效性。若届时验证失效，责任

自负)。

(4) 本单位参赛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含路途和比赛期间),校旗,队旗,否则不予报到。

地点: 待定

联系人: 岳晓燕 郭昊 电话: 13598720946, 15236919696。

十一、竞赛日程安排

日期	内容
6月13日	报到
	裁判员培训 技术方向会
6月14日	第一天比赛
6月15日	第二天比赛
6月16日	第三天比赛 颁奖嘉年华与个人争霸赛
	比赛结束

十二、其他事项

参赛单位赛会期间的食宿与交通费由派出单位解决。

十三、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河南省第八届健身操舞锦标赛学生组报名表

单 位：（加盖公章）

组 别：

领 队：

联系电话：

教练员：

随队裁判员：

（1名）

序 列	姓 名	性 别	有氧健身操		排舞		街舞			备 注
			自 选 徒 手	自 选 轻 器 械	规 定 动 作 1	规 定 动 作 2	规 定 Hip hop	规 定 Ja zz	自 选 齐 舞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此表由教练员生成并在 5 月 15 号前发送邮箱 hnjscw@sina.com 不允许更改。

河南省第八届健身操舞锦标赛教职工组报名表

单 位：（加盖公章）

组 别：

领 队：

联系电话：

教练员：

随队裁判员：（1名）

序列	姓名	性别	排舞 规定动作	街舞 Hip hop	街舞 Jazz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注：此表由教练员生成并在 5 月 15 号前发送邮箱 hnjscw@sina.com 不允许更改。

2019 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 第 27 届篮球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执行、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河南省教育厅

执行单位：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篮球协会

承办单位：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

二、比赛时间、地点

时间：2019 年 7 月 8 日—19 日；

地点：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

三、比赛项目

河南省高校本、专科男子组、女子组篮球比赛。

四、参加单位与比赛分组

（一）参赛单位：河南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二）比赛分组：

1. 本科院校：甲、乙、丙组。

2. 专科院校：甲组（乙组与本科院校乙组合组比赛）。

甲组：全省普通高等学校非体育专业在校的研究生、本、专科的全日制在校学生。

乙组：全省普通高等学校体育专业在校的研究生、本、专科学生（为培养更多的合格体育师资和篮球人才，凡设有体育教育和运动训练专业的学校必须组队参加比赛。否则，在评先奖优时一票否决）。

丙组：全省高校招生办公室正式批准录取的运动训练专业、对口招生和高水平运动队学生。

五、参赛办法

（一）以学校为单位，各组别限报男、女各 1 队（注：有高水平运动队、对口招生体育专业与运动训练专业的高校可以各报 1 队）。

（二）各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2 人，运动员 15 人大名单（到达赛区 12 人）。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中国篮协最新审定的《篮球规则》。

（二）各高校要根据省教育厅确定的本、专科类别参加本科或专科组比赛，不得跨组别参加比赛。

（三）第一次报名 3 队及 3 队以下的组别不举行比赛（高水平女篮除外）；根据参赛队数确定赛制。

（四）获得本科男子甲组、乙组前四名的球队（不分名次），拥有参加拟定于 9 月中、下旬进行的河南省大学生篮球超级联赛（主客场制）的资格。如因故不能参赛，后续名次可以序递补。

赛会制胜出的本科男子甲组、乙组前四名，抽签决定 9 月份

中、下旬开始的超级联赛时主客场的对阵（仍按原来组别进行对阵比赛）。进行主客场制淘汰赛、半决赛、三、四名比赛和决赛时每队均有一个主场（抽签列前的队先打主场），两场比赛净胜分多的队获胜，晋级或决出名次。如净胜分相同，则通过一个或若干个 5 分钟的决胜期决出胜负（按照规则可将两场比赛看作是一场 80 分钟的比赛对待即可）。

【注】从比赛组织考虑，凡本科男子甲组、乙组进入前四名的队，应具备在篮球馆安排主场的比赛条件。

七、运动员参赛条件及资格

（一）凡报名参加河南省大学生体育竞赛的运动员，必须是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公民，并按照教育部关于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招生、录取的相关规定，经省级招生办公室审核录取，进入教育部高等学生司“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中普通高等教育的在校学生。

（二）思想政治进步，遵守运动员守则，文化课考试合格，经运动员所在学校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名项目比赛者。

（三）参加本科院校或专科学校甲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全国高招统一考试，按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划定的本、专科录取分数线录取，有正式学籍的在校普通学生（体育舞蹈等体育相关专业学生参加乙组比赛，对口招生体育专业学生只能参加丙组比赛）。

（四）参加乙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全国高招统一考试，按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划定的文化分数线和体育专业（包括舞蹈等专业）分数线录取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学生。

（五）参加本科院校丙组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本校在读的运动训练专业、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和高水平运动员、对口招生体育专业的学生。

（六）“五年一贯制”（初中毕业直接进入高校学习 5 年）的学生前三年不能参加大学生比赛。

（七）招收高水平运动队的院校必须报名参加相关项目比赛。

（八）本科生、专科生、硕（博）士研究生参加比赛组别均根据学生本人最初被本、专科学校录取时的专业类别确定参赛组别（不以转专业后、专升本后或读研究生的专业确定参赛组别）。

（九）独立学院应单独组队参赛，不得与所依托院校混合组队参赛。

（十）所有参赛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原件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报名、参赛。报名和各场比赛均检验二代身份证原件，无法同时提供二代身份证原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显示“待定者”不能报名、参赛。

（十一）各校报名前应对参赛运动员资格进行严格审查，报名时如发现某运动员资格有问题，将取消其报名参赛资格，并不允许更换其他运动员报名参赛。资格审查委员会将在赛前、赛中、

赛后进行资格审查，如发现问题，按照《河南省学生体育竞赛管理规定》（教体艺〔2015〕263号）文件要求进行处理。

【注】各校教练员是本校运动员报名参赛资格审查第一责任人（若运动员资格被查出有问题，该队主教练三年内不得带队参赛）。

（十二）各高校应以学校类别，限报一个相应组别的比赛（本科院校参加本科组别比赛，专科院校参加专科组别比赛，体育院系不分本、专科，均参加乙组比赛）。2019届毕业生可以参加相应组别比赛。

八、比赛纪律

（一）各学校要从培养学生诚信守法的高度，认真审核参赛运动员的资格。在比赛期间如发生违反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及在大会期间违反大会各项纪律等的不良行为，依照相关规定，进行禁赛及全省通报。

（二）各参赛单位有权对有异议的运动员资格问题提出申诉，申诉时可向资格审查组提交由领队签名的书面申诉书，同时需缴纳申诉费。

（三）为端正赛风，严肃竞赛纪律，在比赛中或比赛后发现弄虚作假的行为，将对相关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同时取消该学校在河南省高校体育活动中三年内的一切评先、评优资格。

（四）联席会议相关领队和人员必须参加，不得让队员或他人替代。否则，体育道德风尚奖一票否决。

九、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名次奖：各组别均录取前 8 名分别给予奖励；参赛不足 8 队时减一录取，并颁发奖杯或证书。若某一组别参赛队数多，将按照一定比例颁发等级奖。

(二)体育道德风尚奖：按照 4：1 的比例评选，并对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队”和“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运动员、教练员颁发证书。对获得第一名的主教练颁发“优秀教练员”证书。

十、报名与赛区报到

(一) 报名

本届比赛仍采用网上注册报名与向篮球协会竞赛部电子版报名相结合的办法。

1. 第一次报名：所有拟报名参赛的学校于 2019 年 5 月 1 之前，将电子版《第一次报名表》【附件一】发送至邮箱 15938512340@163.com 联系人：张凡涛 15938512340。逾期不候。

2. 网上报名：所有拟报名参赛的学校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之前，登录 www.hnsxty.com，按照网上要求进行报名，平台报名技术联系人：刘长青 13938754234、赛事联系人：刘航伟 15286809537。

【注】报名时写学校完整名称。

3. 现场确认及抽签

(1) 时间：2019 年 6 月 8 日上午 9:00-14:00；抽签：2019 年 6 月 8 日 15:00。

(2) 地点：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体育馆会议室举行。

(3) 联系人：顾志勇，电话：15324860828。届时不报者，以弃权论，并不得补报。

4. 现场确认时须提交：

(1) 第二代身份证原件（验证后退回）与复印件（收交）。

(2) 报名表（附件二）（15 人大名单，赛区报到时确定 12 人名单），电子版于 6 月 7 日 12:00 之前发送至邮箱 15938512340@163.com，逾期不候。联系人：张凡涛 15938512340；纸质版现场确认时上交（盖章）。

(3) 每位参赛运动员必须交验从中国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 申请打印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否则不予报名参赛（因该报告涉及学生个人隐私，须由学生本人申请下载打印，他人无可替代。需要提醒的是该报告有效期为 30 天/2 元，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 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各队应保证验证报告在报名和比赛期间的有效性。若届时验证失效，责任自负。

(4) 参赛人员须交二寸免冠彩色照片每人 2 张（运动员照片必须是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后拍摄，并在照片背后注明单位、姓名、性别、组别。各队在报名时须将其中一张照片以运动员对应号码为序从小至大依次粘贴在 A4 纸上，标清楚姓名和号码，并写上队名加盖学校印章）。

5. 为弘扬篮球文化，各队在第二次报名时，须在报名表上报上每队的队名（除学校名称之外，如“雷霆队”、“大鲨鱼队”等），设计队伍 LOGO 和标明“队呼”并印制队旗（以上要求应体现体育元素，充满正能量，须加盖公章）。

6. 为培养更多的篮球专门人才，使比赛现场直播更有篮球文化和吸引力，各队可根据本学校情况推荐现场解说员，同时自行录制 5 分钟解说视频，在第二次报名时提交名单和视频，交给张凡涛老师（电话：15938512340），经审定通过后作为比赛期间的现场解说评论员。

7. 为进一步提高我省高校篮球教练员的整体素质和执教水平，篮球协会将择期举行教练员培训班，届时将邀请篮球名家和体能专家授课。不收取任何培训费用，食宿、交通费由派出单位解决。

（二）赛区报到

考虑到报名参赛的队伍较多，在编排比赛日程时会分批次报到和比赛，届时会及时发布通知，请各参赛学校予以注意。

1、第一批次报到时间：2019 年 7 月 8 日 9:00—16:00。

2、报到地点：升达体育学院体育馆大厅。

3、联席会时间、地点：17:00 召开由领队、教练员、裁判长（员）参加的联席会议。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综合实训楼双创大讲堂。

4、联系人：顾志勇，电话：15324860828。

【备注】：联席会议相关领队和人员必须参加，不得让队员或他人替代参会。否则，体育道德风尚奖一票否决。

5、赛区报到时须交验与提交：

(1) 现场确认时所缺材料。

(2) 参赛队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含路途和比赛期间），否则不予报到。

(3) 全体队员（12人）身穿比赛服装的集体合影电子版照片（全家福）。

十一、其他事项

(一) 参赛单位赛会期间的食宿与交通费由派出单位解决。

(二) 本届比赛技术代表、仲裁委员会主任及委员、比赛监督、裁判长、副裁判长、部分裁判员均由主办单位选派。承办单位可选派1名副裁判长。

(三) 获得参加下半年超级联赛资格的有关队伍，主客场比赛期间交通费、食宿费由派出单位解决。

(四) 为提高我省高校的篮球裁判水平，各参赛学校在第一次报名时各报一名一级及以上级别的篮球裁判员，经大会审定批准后作为本届比赛的赛会裁判。凡没报或没录用裁判员的学校须缴纳裁判费。

(五) 关于2020年第22届CUBA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的资格预选赛，篮球协会将在10月份以后择时另行安排。届时相关队伍在报名参赛时要严格按照CUBA组委会下发的资格标准报名

参赛。报名时组委会将逐一审核参赛运动员资格。发现问题，严肃处理。

十二、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19 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

第 27 届篮球联赛报名表

参赛学校名称(章): _____ 队名: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参赛组别与性别:

本科院校			专科院校			备注
甲组	男子		甲组	男子		1、请在参加的组别内划“√”号； 2、专科乙组不再单独设组，统一归并到本科乙组。
	女子			女子		
乙组	男子		乙组	男子		
	女子			女子		
丙组	男子					
	女子					

注：第一次报名截止日期：2019 年 5 月 1 日。逾期不报，视为弃权，并不得补报。

2019 河南省大学生“华光”体育活动第 27 届篮球联赛报名表

学校主管校（院）长签字：（学校章）

校医院意见（章）：

填表人：

日期：

学校通讯地址：

邮 编：

电子邮箱：

队内职务	姓 名	民 族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联系电话	备 注
领 队							
教 练							
教 练							

队 员 名 单（男 队 或 女 队）

号码	姓 名	场上位置	出生年月	民 族	身 高	体 重	入大学前所在学校	专 业	学 历	入学时间	学 号	辅导员姓名	辅导员手机号码

- 注：1、请按规程中的运动员资格要求如实填写；关于运动员资格问题的规定，详见竞赛规程。
 2、此表电子版请于 6 月 7 日 12:00 之前发送至 15938512340@163.com，逾期不候。
 3、纸质版于现场确认时上交；联系人：张凡涛 15938512340。
 4、参赛队 LOGO 及队呼可另附一页。